

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

票面利率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人民币83000万元（含83000万元）的公司债券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[2012]1737号文核准。本期债券发行面值总额83000万元。

发行人和主承销商于2013年3月7日下午15:00前在网下向机构投资者进行了票面利率询价，根据网下向机构投资者询价簿记结果，经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充分协商和审慎判断，最终确定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5.53%。

发行人将按上述票面利率于2013年3月8日面向社会公众投资者网上公开发行（网上发行代码为“101699”，简称“12中顺债”），于2013年3月8日-2013年3月12日面向机构投资者网下发行，具体认购方法请参见2013年3月6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《证券日报》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zse.cn>）上的《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2年公司债券发行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公司债券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

发行人：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

2013年3月7日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公司债券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保荐机构（主承销商）：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